



安全理事会

PROVISIONAL

S/PV.3698 (Resumption 2)
28 September 1996

CHINESE

第三六九八次会议(复会二)逐字记录

1996年9月28日星期六,下午9时35分

在纽约总部举行

主席: 卡布拉尔先生

(几内亚比绍)

成员国: 博茨瓦纳

勒格瓦伊拉先生

智利

索马维亚先生

中国

秦华孙先生

埃及

埃拉拉比先生

法国

迪嘉梅先生

德国

艾特尔先生

洪都拉斯

马丁内斯·布兰科先生

印度尼西亚

维斯努穆尔蒂先生

意大利

富尔奇先生

波兰

马图谢夫斯基先生

大韩民国

朴先生

俄罗斯联邦

费多托夫先生

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

约翰·韦斯顿爵士

美利坚合众国

奥尔布赖特夫人

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。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。

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。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,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,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(C-178)。

会议1996年9月27日下午9时40分暂停，1996年9月28日下午9时35分续会。

主席(以法语发言):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S/1996/803, 其中载有在安全理事会事前磋商中起草的一个决议草案文本。

我的理解是, 安理会准备就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。除非有任何反对意见, 我现在将把载于文件S/1996/803中的决议草案会付诸表决。

没有人反对, 就这样决定。

进行了举手表决。

赞成:

博茨瓦纳、智利、中国、埃及、法国、德国、几内亚比绍、洪都拉斯、印度尼西亚、意大利、波兰、大韩民国、俄罗斯联邦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

反对: 无

弃权:

美利坚合众国

主席(以法语发言): 表决结果如下: 14票赞成, 零票反对, 1票弃权。决议草案获得通过成为第1073(1996)号决议。

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目前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。

下午9时40分散会